

2025年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社会保险方针政策以及法律法规，落实省、市、县社会保险发展规划、计划和相关政策法规。

（二）负责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的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待遇支付等社会保险经办业务工作。

（三）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的经办业务工作。

（四）贯彻执行社会保险标准、经办业务管理规则和流程标准等，负责确定本县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缴费费率。

（五）承担社会保险稽核和内部控制工作，承办全县社会保险会计、统计、精算及分析工作。

（六）定期向社会公布参加社会保险情况以及社会保险基金的收入、支出、结余和收益情况。向用人单位和个人提供查询、核对其缴费和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记录，一级社会保险咨询等相关服务。

（七）负责与定点工伤保险医疗机构签订服务协议和工伤保险基金结算工作。

（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设8个正股级内设机构：综合股、计划财务股、社会保险关系股、养老失业保险待遇核发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股、工伤保险待遇核发股、社会保险稽核监督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9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7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934.71	本年支出合计	14,934.7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934.71	支出总计	14,934.7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4,934.71	14,93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7.43	14,88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82.14	38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82.14	382.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7.24	13,377.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4	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0	3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200.00	13,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1,06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1,068.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934.71	499.26	14,435.4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7.43	451.98	14,435.45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82.14	374.74	7.4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82.14	374.74	7.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7.24	77.24	13,3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4	2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0	3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	1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200.00	0.00	13,2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0.00	1,068.05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0.00	1,068.05	0.00	0.00	0.00	0.00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0	31.7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93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5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934.71	本年支出合计	14,934.7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4,934.71	支出总计	14,934.7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934.71	499.26	14,435.4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87.43	451.98	14,435.45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82.14	374.74	7.40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82.14	374.74	7.4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77.24	77.24	13,30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4	20.8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0	37.6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	18.80	0.00
[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3,200.00	0.00	13,20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0	0.00	100.00
[20826]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0.00	1,068.05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68.05	0.00	1,068.05
[20830]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60.00	0.00	60.00
[2083001]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0.00	0.00	6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5.58	15.5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5.58	15.5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1.70	31.7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1.70	31.7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70	31.7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99.26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3.60
[30101]基本工资	88.06
[30102]津贴补贴	136.40
[30103]奖金	75.4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6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8.8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4
[30113]住房公积金	31.7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2
[30201]办公费	30.08
[30205]水费	0.5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3.60
[30211]差旅费	0.3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5]会议费	0.50
[30216]培训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18.20
[30228]工会经费	3.8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0.2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20.8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435.45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
[30201]办公费	5.10
[30202]印刷费	0.60
[30211]差旅费	0.90
[30213]维修（护）费	0.8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00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60.0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4,268.05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4,268.0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0.14	60.14	0.00	0.00
“三公”经费	4.00	4.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99.26	499.26	499.26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499.26	499.26	499.2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03.60	403.60	403.6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82	74.82	74.8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4	20.84	20.8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435.45	14,435.45	14,435.45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4,435.45	14,435.45	14,435.45	0.00	0.00	0.00	0.00	一是坚持应保尽保原则，大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完成2025年社保扩面征缴工作。二是按照省市工作部署，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到位。三是加大社保宣传力度，加强政策宣传，开展社保基金管理风险警示教育活动，发起社保基金“反欺诈反冒领”宣传活动，提高社会公众对欺诈冒领危害性的认识，拓宽多重监督渠道，鼓励举报投诉社保基金问题。四是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推进风险防控措施日常化、制度化。五是提高社保基金信息化管理程度，进一步强化互联网思维和大数据思维，狠抓业务数据质量，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和信息比对，提升社保基金运行分析研判能力。六是创新社保经办服务提供方式，提升服务信息化水平，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保经办窗口管理费用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社保经办窗口管理相关工作，主要包括一是用于采购疫情防控物品，包括口罩、免洗洗手液、消毒酒精、消毒液等；二是为办事群众提供便捷服务费用，包括打印复印资料所需办公用纸、自主饮用水、便民办公用品、便民物品更新等；三是用于采购社保经办窗口人员办公用品；四是用于加强社保经办窗口队伍建设，参加省市学习培训会议、参加技能练兵比武比赛费用等；五是用于更新服务大厅社保政策宣传栏及办事指南手册等。进一步提升我县社保经办窗口服务水平，规范服务行为，努力打造规范高效、服务优质、作风良好、群众满意的社保经办服务，加强窗口经办队伍建设，提高业务经办水平，加强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打造统一窗口服务，印制统一宣传资料，配置便民物品，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积极做好社保服务“好差评”工作，提高办事群众满意度。
社保信息化设备运维费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社保信息化等设备运行维护工作，主要包括一是日常维护社保信息系统及检查设备运行情况；二是维修更换设备配件；三是采购信息化等设备耗材。保证本单位计算机网络和信息化系统及设备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提高工作信息化效率，提升便民服务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结合《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的通知》（粤府[2015]129号）和《新丰县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新办法待遇计发的工作方案》文件要求，2025年计划做好机关养老和职业年金日常经办业务，按时足额发放待遇，进一步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重点推进2018年后退休人员新办法待遇核发、特殊人群养老补缴、相关人员职业年金补记等工作。切实推进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完成机关养老参保人数目标任务，协调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征缴工作，确保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参保率达100%；按时足额发放待遇，资金发放及时率达100%；切实提高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为办事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提高群众满意度。
社会保险经办业务工作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市下达的以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为重点的社会保险扩面征缴目标任务，预计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2.03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1.99万人，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1.31万人，确保社会保险待遇资金按时足额发放，资金发放及时率达100%，业务完成率达95%，办公用纸和印刷业务按规定做好政府采购手续，政府采购率达100%。确保公民享有当年度参保权益，为参保人员提供高效优质便捷的经办服务，提升群众幸福感。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	703.32	703.32	703.32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领取待遇人员享受县级补助资金，养老金应发尽发，保障他们的老年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	41.80	41.80	41.8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享受县级缴费补贴，应补尽补，增加参保人员缴费的积极性，在当年度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城乡养老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待遇补助	13,200.00	13,200.00	13,20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生活质量，保证机关养老保险工作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稳定。
机关事业单位合同制人员补缴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足额发放待遇，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	98.93	98.93	98.93	0.00	0.00	0.00	0.00	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政策规定待遇应发尽发，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困难群体代缴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困难群体按规定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在当年度切实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服务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加发基础养老金补助	224.00	224.00	224.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符合政策规定人员城乡基本养老金水平，保障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提升群众幸福感，顺利完成相关养老工作。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4,934.71万元，比上年减少3,667.9万元，下降19.7%，主要原因是减少机关养老退休中人按新办法核发待遇补发、机关养老退休中人按新办法核发待遇增资、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支出预算14,934.71万元，比上年减少3,667.9万元，下降19.7%，主要原因是减少机关养老退休中人按新办法核发待遇补发、机关养老退休中人按新办法核发待遇增资、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4.8%，主要原因是坚持中央八项规定，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16.7%，主要原因是坚持中央八项规定，过紧日子，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0.14万元，比上年减少1万元，下降1.6%，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基本持平。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83.6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暂无拟购置固定资产预算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